

桃園市蘆竹區頂社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課程總體架構評鑑檢核表

評鑑層面	評鑑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課程總體架構	1. 教育效益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呼應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具適切性及理想性。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2. 內容結構	2.1 含課綱及本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與目標、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與實施及相關附件。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十二年國教新課綱規定。						
			2.3 各年級彈性學習節數之課程規畫符合九年一貫課綱規定。						
		3. 邏輯關聯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彈性學習節數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社區文化等內外因素相互連結。						
		4. 發展過程	4.1 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為課程發展重要參照資料。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領域	5.	5.1 教學單元/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中本教育階段納入之學習重點，包括學習內						

	/ 科目 課程	素養 導向	容及學習表現，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之能力、興趣及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6. 內容 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本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核心素養、能力指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融入議題之內容摘要。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評 鑑 層 面	評 鑑 對 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 文字 描述
				1	2	3	4	5	
		7. 邏輯 關聯	7.1 核心素養、能力指標、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彼此呼應且具邏輯關連。						
			7.2 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主題內 容間應彼此具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應列明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						
			7.2 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主題內容間應彼此具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應列明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						
	領域 / 發展 過程	8. 發展 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						

										述
			11.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彈性學習節數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邏輯 關聯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彈性學習節數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12.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彈性學習節數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發展 期程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彈性學習節數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課程 實施	各 課 程 實 施 準 備	13. 師 資 專 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彈性學習節數。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14. 家 長 溝 通		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後，上傳學校網路首頁供學生、家長與民眾查詢。						

		15. 教材 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彈性學習節數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彈性學習節數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16. 學習 促進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評鑑層面	評鑑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各課程實施情形	17. 教學 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彈性學習節數目標。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教學目標、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18. 評量 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能力指標、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課程效果	領域 / 科目課程	19. 素養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0. 持續進展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及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彈性學習課程	21. 目標達成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彈性學習節數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21.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彈性學習節數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2. 持續進展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彈性學習節數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課程總體架構	23. 教育成效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彈性學習節數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檢核人簽名：

日期：

桃園市蘆竹區頂社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教科書評選表

_____領域_____科_____年級

面向	評 選 指 標	出版公司			
一、 教材 內容	1. 符合 108 課程總綱核心素養、領綱素養、學習重點(低中年級) / 九年一貫課程總綱課程目標、基本能力 (高年級)				
	2. 教材設計情境脈絡化、意義化，以學生學習經驗為中心編寫				
	3. 文字敘述簡潔易懂，圖表的編排、使用適切				
	4. 內容富變化，能引起學生學習興趣及促進多元思維				
	5. 內容選材能顧及重大議題的多元性				
	6. 內容份量適當，符合課程需要				
	7. 教材內容的編寫符合新知識的發現與社會的變遷				
二、 教學 與評 量設 計	8. 提供教師多樣的教學活動設計				
	9. 教學設計有系統具邏輯關聯，符合教學重點、教學期程				
	10. 活動設計能引起學生學習的動機與興趣				
	11. 評量方式多元化，評量面向兼顧認知、情意與技能				
	12. 習作內容能配合課本之教學活動，份量、難易度適中				
三、 物理	13. 版面設計均衡對稱、調和美觀				
	14. 圖片活潑化、生活化，符				

屬性	合教學目標				
	15. 印刷品質與紙質良好，不反光				
	16. 裝訂堅固安全，妥善耐用				
四、配合事項	17. 教師手冊提供教學相關的參考資訊，編排清楚、索引容易				
	18. 能提供相關軟體，配合教學及評量使用				
	19. 出版公司具備修訂的能力與責任、提供完善的售後服務				
	20. 出版公司有課程與教學的網站，提供對話的管道				
總分	滿分為 100 分				
排序					
優缺點敘述					
備註： 1. 依國民教育法第 8-2 條「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之教科圖書，由學校校務會議訂定辦法公開選用之。」 2. 請將課本、習作及教學指引一併評選以求客觀公正。 3. 每項請依(極佳 5、佳 4、尚可 3、差 2、極差 1)給分，最後統計總分。					

檢核人簽名：

日期：